

证券代码：600965

证券简称：福成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18

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
- 为子公司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5.5 亿元

一、担保额度情况概述

(一) 为了控股子公司发展业务、满足生产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(2023 年 12 月修订)的规定，计划对资产负债率为 70%以上以及资产负债率低于 70%的两类控股子公司预计未来 12 个月的新增担保总额度分别为 5,000 万元和 5 亿元。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。

(二)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担保预计基本情况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截至目前担保余额	本次新增担保额度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	担保预计有效期	是否关联担保	是否有反担保
一、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									
1. 资产负债率为70%以上的控股子公司									

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	三河市兴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	100%	95.92%	无	5000万元	2.34%	12个月	是	否
2. 资产负债率为70%以下的控股子公司									
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	福成肥牛餐饮管理有限公司	100%	38.66%	无	2亿元	9.34%	12个月	是	否
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	湖南韶山天德福地陵园有限责任公司	80%	52.48%	无	3亿元	14.01%	12个月	是	否

二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2024年度，公司要持续按照战略规划进行发展，对子公司开展融资和发生重大业务合同时，提供必要的担保手续。在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时，严格按照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》的要求进行披露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本公司在授权范围内，按照规定办理授担保的相关文件签署工作，担保事项发生时，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程序。授权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